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104 學年度第 2 次校園規劃及空間運用委員會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5 年 6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圖書資訊大樓第一會議室

召集人：鄭校長德淵

紀錄：許永昇

出席委員：黃委員翠梅、邱委員宗成、賴委員錫中、薛委員保瑕、劉委員婉珍、蘇委員一志、蔡委員宗德、耿委員鳳英、黃委員一峰、學生會會長林委員冠廷。

請假委員：施委員德華、井委員迎瑞、徐委員永旭

列席單位及人員：提案單位國際交流中心朱夢慈、承辦單位總務處營繕組毛福銘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紀錄與執行情形：

一、針對上次會議提案一之決議及執行情形之主席指示：

請總務處以發問卷或其他方式徵求大家對校園整體規劃之建議與想法，希望新學期可以提供給新校長。而風雨操場即使是 400 萬元主計室明年也無法支應，請總務處考慮幾十萬元之作法是否可能。

參、討論提案：

提案一：(國際交流中心提案)

國際交流中心辦公室擬遷至他處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建議接待外賓可以使用副校長室，其他的納入校園整體規劃綜合考量。

提案二：(音樂學院提案)

有關本院民族音樂學研究所空間需求規劃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此應為音樂學院內部空間調整問題，請院長協調。

提案三：(總務處提案)

有關本校經管國有公用土地被占用不動產處理情形說明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被占用地於強制執行後可規劃作為使用，若各單位有想法可於

下次會議提出討論。

肆、主席結論：

如各提案之決議。

伍、臨時動議：

（邱宗成委員）

建議下次會議請主計主任參加。

決議：同意。

陸、散會：下午 1 時 20 分。